

证券代码：873900

证券简称：世纪信通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世纪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明理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49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9.998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司明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09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邓圣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99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08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荣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观书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明理、司明文、邓圣文、陈荣斯、刘观书为董事，属于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时也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广东世纪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世纪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